

证券代码：688548

证券简称：广钢气体

公告编号：2024-039

# 广州广钢气体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的部分股份 被司法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近日，广州广钢气体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收到控股股东广州工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工控集团”）通知，其一致行动人广州钢铁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钢控股”）所持本公司部分股份被司法冻结，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 一、公司股份被冻结的具体情况

#### （一）本次股份被冻结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冻结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冻结股份是否为限售股	冻结起始日	冻结到期日	冻结申请人	冻结原因
广钢控股	是	13,362,378	5.30%	1.01%	是	2024年8月6日	2027年8月5日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 （二）股东股份累计被冻结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控股股东工控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广钢控股的累计被冻结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累计被冻结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工控集团	272,619,213	20.66%	-	-	-
广钢控股	251,916,518	19.09%	13,362,378	5.30%	1.01%
合计	524,535,731	39.75%	13,362,378	2.55%	1.01%

### 二、本次股份被冻结的原因

经向控股股东征询，本次冻结系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以

下简称“民生银行”）与广钢控股及其他主体的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民生银行向湖北省武汉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并冻结了广钢控股持有的部分公司股份共13,362,378股。

### 三、本次股份冻结对本公司的影响

本次股东股份冻结所涉及的纠纷与本公司无关，广钢控股为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被冻结的股份数量占其持股总数和公司股本总数的比例较低，该事项不会对本公司控制权产生影响。截至本公告出具日，广钢控股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该事项亦不会对本公司日常生产经营产生影响，不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以及其他未披露重大风险。

目前，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正在与相关方积极沟通协商，妥善处理股份冻结及纠纷问题，公司将持续关注该事项的进展并及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州广钢气体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9月14日